



招生就业

招生

- ▶ 硕士招生
- ▶ 博士招生
- ▶ 其他招生
- ▶ MBA招生
- ▶ EMBA招生
- ▶ 高层管理培训招生
- ▶ 联想学院招生
- ▶ 表格下载
- ▶ 校招生网

校就业网

通知公告

您的当前位置: 首页 - 硕士招生 - 通知公告

201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 2013-8-30

中国科学院大学(原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管理学院成立于2001年5月,其前身是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北京)管理学部,现由我国著名管理学家成思危教授担任院长。管理学院拥有一支高水平的教学、科研队伍,包括专职正、副教授40余名。在“院所结合”的办学模式下,依托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文献情报中心、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心理研究所、软件研究所、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共同完成研究生的培养工作。目前,管理学院在科技政策与管理、运筹学与优选学、质量管理、金融工程、农业政策、资源与环境管理、管理心理学与人力资源管理、企业信息化、信息资源管理等诸多领域的研究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管理学院设有6个学术研究中心和2个实验室,每年开设的学科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MBA课程100余门,在夏季学期还安排学科前沿系列讲座和高级强化课程。

管理学院现有在读博士、硕士研究生1000余名,包括MBA450余名,外国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30余名。管理学院与国内外一些著名大学、科研机构及知名企业开展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部分研究生在学期间可出国攻读双学位或进行学术交流。在金融、咨询、传媒、IT等行业签订MBA学生实习基地50余家,聘请企业导师近80名。同时设有“院长奖学金”和多种冠名奖励金,实行“研究助理”、“管理助理”和“教学助理”制度。

2014年,管理学院在管理科学与工程、企业管理、金融学、技术经济与管理、创新管理专业预计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27名(含虚拟经济与数据科学研究中心招生3名),工商管理硕士(MBA)160名。

另:代空间应用工程与技术中心招生2名,中丹学院招生10名。

管理学院在科研教育上素以学风严谨,求真务实著称,热忱地欢迎有远大抱负和求学热情的青年学子到管理学院学习深造,我们将为您提供优越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一、培养目标

培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爱国守法,德智体全面发展,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考试,须符合下列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包括通过高等自学考试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高校获得本科毕业文凭的人员);
 -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 (4)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其中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 ① 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我院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 ②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 ③ 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在校研究生报考需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3、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定向的考生年龄不限。
-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 5、同等学力人员报考,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 ① 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8门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 ② 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二) 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MBA联考):

- 1、符合本条(一)中第1项、第3项和第4项的要求;
-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大专毕业后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

上工作经历的人员。

(三) 管理学院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能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 请根据管理学院网站公告《管理学院2014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生公告》要求, 按时登录推免申请系统提出网上申请(网址: <http://admission.ucas.ac.cn/index.asp>), 并按照我院后续通知的要求提交推荐免试材料和进行相关考核。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考生应按时进行教育部统一的研究生网上报名(详见下条)。

三、报名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在复试阶段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 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2014年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考生, 报名时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考生在报考期间内因公外出, 可就地报名和考试。考生在网上报名时所选择的报名点和参加考试的考点应一致。在北京参加考试的考生应选择“中国科学院大学报名点”(报名代码为1188)。

第一阶段: 网上报名

时间: 2013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 逾期不再补报, 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报名和查询网址: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 /或<http://yz.chsi.cn> /)、北京教育考试院信息网(<http://www.bjeea.cn>)、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 在选择招生单位及报名点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 务必要认真阅读。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参加考试或复试的后果, 由考生本人承担。

第二阶段: 现场确认

时间: 2013年11月10日-14日, 逾期不再补办。

地点: 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必须到中国科学院大学中关村教学园区现场确认, 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到各省(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手续: 凭本人身份证(或军官证)、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应届生凭学生证)确认报考资格, 并办理交费和现场照相等手续。

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必须实行网上支付报名费; 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报名费支付方式以各省市规定为准。

推荐免试生必须在2013年10月25日前办理完接收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必须在国家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到本人所在学校的报考点进行网上报名, 并办理现场确认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四、初试

1、初试日期: 以教育部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日期为准。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 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2、初试科目为四门(MBA除外): 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 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 具体考试科目见《管理学院201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其中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使用全国统一命题, 专业基础课由中科院研究生院自行组织命题。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上标注的地点为准。

3、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100分, 基础课(含统考数学)和专业基础课每门满分值各为150分。

4、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MBA)初试科目为两门: 外国语(满分为100分)和综合能力(满分为200分), 均使用全国统一命题。

五、复试

1. 我院采取差额复试, 原则上按1:1.2-1.5的比例确定复试人数。具体差额比例和初试、复试成绩所占权重、复试形式、时间、地点、科目、方式在复试前通过管理学院网站向考生公布。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进行, 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3. 对同等学力考生(不含MBA考生)须在复试阶段加试至少两门本科主干课程(闭卷笔试), 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六、体格检查

体检由管理学院在复试阶段组织考生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执行, 由我院结合实际情况, 提出具体体检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录取

我院根据考生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其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录取名单。定向生必须在录取前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

八、调剂

报考我院的上线考生, 符合国家调剂规定的, 可优先考虑在中科院系统内调剂。

九、学习年限

脱产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半至3年, 在职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至4年。

十、收费及待遇

除MBA学生外(MBA收费标准见MBA中心网站), 我院将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 对2014年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 同时将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 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助力度。

十一、硕博连读

硕博连读的学习年限一般为5年。报考硕博连读生的考生, 应按我院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硕博连读申请。硕博连读生的具体选拔和确认办法由我院自行公布。

十二、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十三、其他

- 1、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 2、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 3、本简章如有与国家、研究生院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以新政策为准。
- 4、考生可通过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管理学院网站招生专栏查阅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

地 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东路80号7号楼219室 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190 联系人：刘老师，孙老师（MBA）

招生电话：010—82680678，62641255（MBA）

网 址：www.mscas.ac.cn

版权所有：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 您是第位访客

友情链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80号 邮编：100190 电话：010—82680681 传真：010—82680834